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彩虹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IRICO GROUP NEW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38)

自願公告

彩虹上饒超薄高透光伏玻璃項目首座窯爐今日點火

本公告由彩虹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自願刊發。

2022年12月30日，本公司在江西省上饒市舉行「彩虹上饒超薄高透光伏玻璃項目」(「該項目」)首座窯爐點火儀式。上饒市委、市政府和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彩虹集團有限公司等有關領導參加了儀式。



該項目是本公司順應國家能源結構調整、響應「碳達峰、碳中和」號召、應對雙面雙玻、大尺寸、差異化光伏組件市場需求以及提升BIPV玻璃產品市場滲透率的重要舉措，計劃分三期建設十座光伏玻璃窯爐及配套深加工生產線。其中一期項目總投資額約人民幣29.03億元，建設三座1,000t/d的光伏玻璃窯爐及配套深加工生產線，首座窯爐於今日點火成功。

該項目首座窯爐可生產1.6mm及以上超薄高透光伏玻璃產品，可配套BIPV面板玻璃、封裝18x/210型組件，產品結構規劃位於市場前沿。隨著首座窯爐的投產運營，整體項目進程全面提速，一期項目其餘兩座窯爐及深加工生產線建設全力推進，二期、三期項目加快籌劃。首座窯爐的順利點火，進一步彰顯了本公司技術優勢和規模優勢。

該項目達產後，江西彩虹光伏有限公司將成為本公司單體規模最大、成本領先、技術更優的光伏玻璃生產基地。本公司將全面落實光伏玻璃板塊戰略佈局，依託合肥、延安、咸陽、上饒光伏玻璃產業基地，借助大窯爐的成本優勢和差異化產品定位，提升本公司光伏玻璃市場份額及整體盈利能力，助力本公司光伏產業高質量發展。

承董事會命
彩虹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仝小飛
董事長

中國·陝西省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仝小飛先生及蔣磊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倪華東先生及黃衛宏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及由蘇坤先生、李勇先生及郝梅平女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